訂

線

文號:1110003905

檔 號:111/0299/1/ 保存年限:3年

便簽^{日期:111年3月9日}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- 一、本案為111學年度「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」新申請案。
- 二、依本案教育部來函說明一辦理模式,擬按往例承辦單位 分工如下(一)「碩博士五年研發一貫」及「博士四年研 發」模式,由教務處公告,並彙整報部及後續事宜。(二) 解決產業議題研發模式,由研發處辦理。
- 三、擬奉核後,請有關單位依前述分工辦理後續事宜。

會辦單位: 計畫業務組

第一層決行		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 涉	央行
組員劉薇光 1511 10309	有關(二)解決產業議題研發模 式,由本組協助公告及後續事 宜。	組長李月霞 1011
助理教授 林哲安 1526 專門 楊岫穎 1719	^{行 政 趙 芷 瑋 1336}	國立中與大學 薛富盛 ② 1314
教授兼 梁振儒 0826	副教授江信毅 1004	
	教授兼宋振銘(2004	

國立中興大學

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:100217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

5號

承辦人:溫雅嵐 電話:02-7736-5901

受文者: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3月8日

發文字號:臺教高(二)字第1112200689號

速別:普通件

裝

訂

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計畫書參考格式1、計畫書參考格式2、作業要點、說明會議程 (附件一A09000000E_1112200689_senddoc1_Attach1.pdf、附件二 A09000000E_1112200689_senddoc1_Attach2.pdf、附件三 A09000000E_1112200689_senddoc1_Attach3.pdf、附件四 A09000000E_1112200689_senddoc1_Attach4.pdf)

主旨:有關111學年度「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 級研發人才計畫」新申請案及計畫申辦說明會,詳如說 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為降低學用落差,提高企業進用博士級人才意願,本部 訂定「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 才計畫作業要點」,建立實務型博士培育模式,採論文 研究由大學與產業界共同指導,並爭取企業或法人研究 經費方式,培育博士務實致用研發能力。辦理模式如 下:
 - (一)碩博士五年研發一貫及博士四年研發模式:申請計畫應提出現有博士班支援執行計畫,並於獲計畫補助後,應於3學年內依本部規定完成申設、調整博士學位學程或學籍分組作業,申請計畫書參考格式如附件1。
 - (二)解決產業議題研發模式:本部依產業諮詢委員會所提研究議題徵件,申請計畫應提出現有博士班執行計畫,由學校徵選博士班學生參與,並以產學合作機制於四年內完成博士學位,申請計畫書參考格式如附件2。

國立中興大學

第1頁,共34頁 線上簽核文件列印-第3頁/共4頁

線

- 三、每一計畫案須繳交一式3份至本部,1份至專案辦公室, 另請於線上申請系統填寫相關基本資訊,上傳計畫書及 相關附件(網址:https://iaphd.ieet.org.tw/login.aspx)。 如有相關問題請洽詢專案辦公室范小姐(e-mail:iaphd@ ieet.org.tw,電話:02-25859506轉20或33)。
- 四、檢附「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作業要點」(附件3)1份供參。
- 五、為利大專校院瞭解旨揭計畫之推動及申請,本部訂於111 年3月18日(星期五)下午2時30分至4時假臺大醫院國際 會議中心301會議室辦理說明會,歡迎各公私立大學校院 校級產學主管、全球臺灣研究中心23校計畫主持人及有 興趣參與計畫之教師、學校計畫承辦人及行政同仁踴躍 報名參加。相關說明會議議程及報名事宜如附件4。

正本:各公私立大學校院(國立空中大學、高雄市立空中大學除外)

副本:社團法人中華工程教育學會、本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(均含附件) 日1/43/08-

